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41新竹市中央路241號8樓
承辦人：張雯綉
電話：03-5352386分機802
傳真：03-5352521
電子信箱：0101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婦字第11201670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「中華民國第26屆十大傑出女青年選拔」1案，
請轉知所屬單位團體踴躍推薦傑出女性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歷屆十大傑出女青年協會112年10月24日十女傑邱字112選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投件期間為民國112年12月1日至113年1月31日（以網路收件時間為憑），採網路投件（投件網址：<https://ttoywa.com/>），各式表單及選拔辦法可由該網站下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(新竹市政府社會處除外)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社會處

